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
资
料

二〇二六年九月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经公司审核，符合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以及其他出席人员可进入会场，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员进入会场。

二、与会者必须遵守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进入会场后，应按照会务安排及次序就座。会议期间，应保持会场安静，不得干扰会议秩序，寻衅滋事、打断与会人员的正常发言以及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会务组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股东发言应有秩序，并听从会议主持人安排。

四、股东发言范围仅限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题或公司的经营、管理、发展等内容，超出此限的，会议组织方有权取消发言人该次发言资格，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

五、股东对公司有关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建议可采取口头发言或书面形式，但口头发言时间应服从会务组安排。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严肃认真独立行使表决权，不得干扰其它股东的表决。

七、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投票时，表决分为赞同、反对或弃权，空缺视为无效表决票。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既可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人，也可分散投票选举数人。

八、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0 月 13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互联网创新中心二层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

四、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29 日

五、会议登记时间：2026 年 10 月 13 日 12:00—14:00

六、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七、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召开，介绍股东及其他出席人情况。

（二）选举现场计票人、监票人。

（三）宣读议案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股东对议案进行表决。

（五）计票人计票，监票人监票。

（六）宣布表决结果。

（七）请见证律师对会议情况发表法律意见。

（八）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圆全”）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以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的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宜与天圆全进行了充分沟通，天圆全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为 50.6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9.0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7.48 亿元。2025 年度承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70 家，审计收费总额 9.16 亿元。承接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覆盖的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主要包括专用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业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等。立信审计的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 54 家，具有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7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 投资者以龙力生物虚假陈述为由在济南中院对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提起民事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 的比例连带责任，立信将依法提起上诉。立信有足额资产，且购买了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2) 投资者以保千里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保千里、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仅受到监管措施，但未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立信承担 15% 的补充或比例连带责任。

(3) 投资者以德威新材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南京中院对德威新材、周建明、陆仁芳、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5% 的比例连带责任。

(4) 投资者以日海智能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日海智能、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了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 的比例责任，目前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

(5) 投资者以树业环保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汕头中院对树业环保、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0% 的比例连带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何其瑞先生，200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粮时亮先生，200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春燕女士，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担任项目合伙人的上市公司共 9 家，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的上市公司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立信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因素综合确定。

公司 2026 年度拟定审计服务费用为 126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为 8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为 40 万元，包含因上述审计服务所发生的差旅费、交通及食宿费用，较公司上一期审计费用变化未超过 20%。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圆全，该所自公司上市以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5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天圆全自公司上市以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的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所有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该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